

# 國立體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0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二) 上午 10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行政教學大樓 515 室

三、主席：黃教務長東治

紀錄：曹君琪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業務發展組

案由：有關修正「國立體育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轉學生在轉學前已修習通過服務學習課程，但轉學前之學校服務學習學分為零學分，為免學生重複修習課程，修正本條文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，得申請免修。
- 二、檢附「國立體育大學研究生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(附件 1)、「修正條文對照表」(附件 2)、「修正後條文」(附件 3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業務發展組

案由：修正「國立體育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暨學位考試要點」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配合教育部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高(二)字 1080028832B 號令(附件 1)發布廢止學位授予法施行細則，暨教育部 110 年 3 月 18 日臺教高(二)字第 1100032493 號函(如附件 2)、教育部 110 年 6 月 29 日臺教高(二)110076589 號函(附件 3)及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(如附件 4)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國立體育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暨學位考試要點」(附件 5)、「修正條文對照表」(附件 6)、「修正後條文」(附件 7)。

三、已會辦四學院並依各學院建議之意見，酌予修正條文。

決議：條文四提及所屬系所有疑慮時，修改為「應另由院級單位組成委員會進行審查」，餘照案通過

#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

案由：有關本校學則增訂各類學位中、英文名稱、學位證書之頒給及註記等規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 年 6 月 29 日臺教高(二)字第 1100076589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另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8 日公布之「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」，增修本校學則相關規定。
- 三、本案修訂通過後，將提送校務會議審議，再行報部備查。
- 四、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(如附件 1)、修正草案(如附件 2)、原條文(如附件 3)、教育部來函(如附件 4)、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準則(如附件 5)、各校畢業學位中、英文名稱之訂定等相關辦法(如附件 6)、各學院會簽意見(如附件 7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#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學生成績處理規定」之修正，提請討論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教學品質及維護學生權益，擬修改本規定。
- 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參附件 1、修正草案(如附件 2)、原條文(如附件 3)、各學院會簽意見(如附件 4)。

決議：經討論原專簽方式建議使用「國立體育大學專案繳交成績申請表」，經系所主管同意後送教務處審核，餘照案通過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11:00